

证券代码：874870

证券简称：武晓集团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7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77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7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3,813.21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3,771.58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197.10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3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23）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
A	农、林、牧、渔业（2）
J	金融业（1）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24）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9）
F	批发和零售业（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4）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944.00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958.40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03.41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待结案民事诉讼情况如下：

无

3. 诚信记录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庞勇，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审计，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春友，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姚家欣，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近三年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 1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1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拥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建议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拥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建议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且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审计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其在对公司的审计活动中,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

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会计师事务所以往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 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致同意《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事项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